

有關「加強對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的議案

進度報告

背景

在 2012 年 2 月 22 日的會議上，立法會通過由潘佩璆議員就「加強對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動議，並經黃成智議員、李國麟議員及梁家傑議員修正的議案。議案全文載於附件。本進度報告闡述政府當局的立場，以及就動議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2. 政府一直致力為老年癡呆症患者提供全面的醫療服務，並為有長期護理需要的老年癡呆症長者和其照顧者分別提供全面的資助護理和支援服務。透過跨專業和跨界別的團隊方式，食物及衛生局、勞工及福利局、衛生署、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社會福利署(社署)與其他相關團體一直緊密合作，為老年癡呆症患者提供各項服務計劃。

進度

醫療服務

3. 現時，醫管局醫院精神科部門負責跟進約 10700 名患有不同程度老年癡呆症的患者。醫管局醫院的內科及精神科部門聯合為老年癡呆症患者提供多管齊下的評估及治療。根據病情的嚴重程度，患者會按情況獲轉介往專科門診接受老人科醫生及老人精神科醫生的跟進治療。醫療人員會制訂切合病人情況的個人治療方案，以提供持續及有效的治療，並會因應每宗個案的情況為患者提供藥物、認知訓練、醫療評估及復康服務。

4. 醫管局透過轄下社區老人評估小組和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隊，提供外展服務予居於安老院舍的患病長者，包括患上老年癡呆症的長者。提供的服務包括制訂治療方案、監察患者的康復進展及覆診。目前，醫管局轄下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服務範圍涵蓋約 650 間安老院舍，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則涵蓋全港大部分受資助安老院舍及逾 200 間私營安老院舍。在 2012-13 年度，醫管局會繼續向安老院舍提供這類服務，並會定期檢討與這方面相關的需要，以持續改善服務。

5. 近年，醫管局增加使用證實具臨床療效的抗老年癡呆症新藥，以改善患者的生活質素和延緩機能衰退。醫管局會繼續留意抗老年癡呆症新藥的開發，並透過既定機制檢討藥物的使用。

長期護理服務

(i) 服務的供應

6. 目前，政府為有長期護理需要的長者(包括患有老年癡呆症(癡呆症)的長者)提供資助住宿照顧服務和社區照顧服務。政府近年一直增撥資源，增加服務的供應。於 2011-12 至 2014-15 年度期間，將有 2600 個新增安老宿位陸續投入服務，當中超過 800 個在 2012 年 4 月已可供使用。此外，政府亦已在另外十個發展項目內預留地方興建新的安老院舍。

7. 在社區照顧服務方面，新增的 500 個「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名額將陸續在 2012-13 年度內投入服務。由 2012-13 年度起，我們會提供額外 185 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服務時間亦已延長。在 2012 年 4 月，在 63 間日間護理中心／單位中，36 間(即 57%)已定時或在使用者及/或其家人提出要求時延長服務時間。政府現正擬訂「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的細節，預計在 2013-14 年度推行計劃的第一階段。以上所有措施均能惠及有長期護理需要的癡呆症長者。

8. 社署會繼續以綜合模式為癡呆症長者提供這些服務，讓長者得到持續照顧，以切合他們不斷轉變的護理需要，亦讓長者在身體情況轉差時，仍可留在同一安老院舍或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當局沒有計劃改變這項模式。

(ii) 向資助安老院舍和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發放「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

9. 政府會在現有的 7,100 萬元經常撥款外，於 2012-13 年度增加 1.37 億元經常撥款，提高向資助安老院舍和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發放的「照顧癡呆症患者補助金」(補助金)。在 2012-13 年度，安老院舍可就每位患有癡呆症的服務使用者獲發約 40,000 元補助金；日間護理中心/單位則可獲發約 24,000 元。補助金可讓安老院舍及日間護理中心/單位增聘專業人員(包括職業治療師、護士和社會工作者等)，或購買相關的專業服務，

從而加強為癡呆症服務使用者提供的訓練課程和服務，以及為其照顧者提供的支援服務。社署已由 2012 年 4 月起按最新款額向資助安老院舍發放補助金，日間護理中心／單位將約於 2012 年 6 月獲發撥款。

(iii) 為癡呆症長者提供訓練

10. 現時，所有資助安老院舍及日間護理中心／單位均會為其癡呆症服務使用者提供特別訓練。正如上文第 9 段所述，補助金將於 2012-13 年度增加，這可以提升院舍及日間護理中心／單位在這方面的服務。

(iv) 安老服務單位的專業人員和護理員的培訓

11. 社署在 2012-13 年度會為安老服務單位的專業人員和護理員舉辦更多培訓，加強他們對癡呆症的認識和照顧癡呆症長者的技巧。在本財政年度，專業人員(即社工及輔助醫療人員)的培訓課程名額將會增加 60 個至 180 個，而非專業人員的培訓課程名額將會增加 120 個至 300 個。

為照顧者提供的支援

12. 衛生署為安老院舍和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的護理員提供培訓。培訓計劃由跨專業團隊提供支援，成員包括醫生、護士和專職醫療人員，內容涵蓋不同課題，例如辨識老年癡呆症的病徵、行為管理、處理照顧者的壓力和為患上老年癡呆症的長者舉辦活動的技巧。衛生署亦聯同非政府機構舉辦研討會、工作坊和健康講座，為老年癡呆症長者的家人及其他照顧者提供有關老年癡呆症護理的實用要訣。

13. 醫管局已將常見的長者健康問題，包括老人癡呆症的處理，納入家庭醫生的培訓課程及持續醫學專科進修課程範圍。此外，如有需要，醫管局的社區老人評估小組及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務隊會在安老院舍現場，為安老院舍的護理員提供與處理患有老人癡呆症的院友有關的訓練。醫管局亦會為老人癡呆症長者的家人及照顧者提供支援和培訓，以增加他們對老人癡呆症的了解。

14. 此外，安老事務委員會、勞福局和社署在 2007 年展開「護老培訓地區計劃」，推廣照顧長者的基本知識。該計

劃邀請長者中心夥拍地區組織舉辦護老培訓課程，內容包括照顧癡呆症長者所需的知識和技巧。在 2011 年 12 月，已有 119 間長者中心參與計劃，約 8450 人已完成培訓。

15. 當局已由 2012 年 3 月起，利用參加「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舍內空置的買位，為居於社區的長者提供更多暫託服務名額，以進一步減輕照顧者的壓力。社署已將空置宿位的資料上載至其網站。

16. 重視家庭是香港社會的核心價值之一，這反映於政府向家庭照顧者提供的不同種類的支援服務上。我們提供支援服務的目的是減輕照顧者的壓力，及讓他們掌握為履行其家庭責任而所需的知識及技巧。由於長者長期護理服務需要大量專業支援，提供照顧和支援服務，比直接向照顧者發放現金津貼更能切合長者及其照顧者的需要。當局沒有計劃改變這項政策。

公眾教育

17. 衛生署採用以實證為本的方針推行健康教育計劃，並曾就老年癡呆症的患病率和對老年癡呆症的誤解進行研究。研究結果均透過新聞發布會公布，從而提高公眾對及早辨識該病的認識。

18. 衛生署一直利用各種途徑，例如新聞簡報會、專訊、電話熱線和網頁，以及製作健康教育教材，包括單張和影像光碟等，加強公眾對老年癡呆症的關注，在護理老年癡呆症患者的技巧方面提供專業意見，以及消除對病症的歧視。為了推廣有關老年癡呆症的護理服務，長者健康服務網站亦備有「自助式健康自學／教材套」供市民免費下載。展望將來，衛生署會繼續推行促進健康及培訓的工作。

19. 多年來，衛生署為房屋署、入境事務處和香港鐵路公司的前線員工舉辦一系列研討會，講解老年癡呆症患者的徵狀和特殊需要。這些機構的前線員工在其工作地點可能會接觸到老年癡呆症患者，這類研討會因此備受前線員工歡迎。

20. 醫管局亦已在其「智友站」網頁提供有關老年癡呆症、醫療護理及社區資源的資料，從而為社區內患有老年癡呆症人士的照顧者提供支援。在 2012-13 年度，「智友站」

網頁將會加設一個名為「醒目長者」的新環節，以支援高風險的長者病人。

食物及衛生局
勞工及福利局
二零一二年六月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立法會會議
潘佩璆議員就
「加強對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
動議的議案

經黃成智議員、李國麟議員及梁家傑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認知障礙症(又稱「腦退化症」或「癡呆症」)是一種患者數目眾多、病情影響層面廣闊、對家屬造成重大照顧壓力的疾病；雖然行政長官分別於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及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發表的施政報告都曾經提及改善和增加對老年癡呆症患者提供的服務，然而情況卻未有實質改善；隨着人口老化，本港認知障礙症患者人數不斷增加，但政府一直欠缺一套長遠而全面的政策，而所給予的支援及資源亦不足以應付有關需求，使該等患者未能得到適切的治療及護理；就此，本會促請政府：

(一) 統籌醫、社的配合和合作，並訂定一套跨部門、長遠而全面的政策，以應付認知障礙症問題；

(二) 為認知障礙症患者提供及時的診斷、評估、治療及跟進服務，並設立及資助專為認知障礙症患者提供服務的日間護理、評估及支援中心，令有需要的患者得到適切的照顧；

(三) 立即增設認知障礙症患者護理院舍，為該等院舍設計及訂立特別和全面的護理服務及配套設施，同時增加安老院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名額，並延長服務時間及增加人手，以縮短使用者的輪候時間，以作緩衝；

(四) 引入照顧者充權計劃及設立綜合社區支援服務，以強化照顧者的實務照顧技巧及提供適當的支援，並設立照顧者津貼及情緒輔導服務，以加強對認知障礙症患者家人及照顧者的經濟及精神支援；

(五) 在設立認知障礙症患者護理院舍及安老院舍時，應在環境及設計上引入分層護理模式，以照顧不同程度的認知障礙症患者的不同需要；

(六) 建立認知障礙症患者資料庫，以便對該等病人的情況作出更深入的研究和統計，並在有需要時可迅速協助他們得到適切的幫助；

(七) 向有關的專業人員提供訓練，以加強他們對認知障礙症患者的治療、診斷及處理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及

(八) 加強有關腦部健康及認知障礙症的全民教育，讓市民作出預防，並進一步加強相關的基層醫療服務，以及早偵測出認知障礙症患者，以助在病情早期進行治療，緩減患者的病情；

(九) 在全港 18 區增設認知障礙症患者支援中心，提供輔導、情緒支援、轉介等服務，協助及支援照顧者對於長期護理的需要，並提供健康教育和舉辦社交及康樂活動等，令患者及照顧者保持與社區的接觸；

(十) 成立由醫生、社康護士及社工等組成的外展服務隊，定期探訪在家中接受照顧的患者，跟進情況並主動保持聯繫，以期盡快為有需要的患者及照顧者提供適當的協助；及

(十一) 設立跨專科服務的綜合診所，因應同時患上其他疾病(甚至是長期病患)的認知障礙症患者不同時間的不同需要，提供合適的治療方案，減少患者走訪醫院各部門的需要。